

全球發售概覽

朗廷酒店投資	指	朗廷酒店投資，為一個根據香港法例按信託契約構成並以固定單一投資信託的形式而成立的信託，其活動限於投資本公司及進行任何就投資本公司或與投資本公司有關而屬必要或權宜之活動。
本公司	指	朗廷酒店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九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託管人－經理	指	朗廷酒店管理人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以其作為朗廷酒店投資的託管人－經理的身份）為鷹君的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全球發售	指	朗廷酒店投資及本公司根據國際發售、香港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共同發售852,174,000個發售股份合訂單位。如超額配售權獲行使，LHIL Assets Holdings或會出售最多127,826,000個額外發售股份合訂單位。
香港公開發售	指	朗廷酒店投資及本公司以公開發售方式於香港共同發售85,218,000個發售股份合訂單位（可予重新分配）
國際發售	指	朗廷酒店投資及本公司以國際配售方式向投資者（包括香港機構及其他投資者）共同發售766,956,000個發售股份合訂單位（可予重新分配及須視乎超額配售權行使與否而定）

發售股份合訂單位並無及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任何州份的證券法律在美國登記，且不得於美國境內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惟(i)在美國根據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的豁免登記規定及其有關限制或根據美國證券法的另一項豁免登記規定或以不受其限的交易方式向合資格機構買家，或(ii)於美國境外依據S規例以境外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出售或交付發售股份合訂單位則除外。

全球發售概覽

向合資格鷹君 股東優先發售	指	在國際發售項下發售的766,956,000個發售股份合訂單位當中，42,608,000個股份合訂單位將作為保證配額，以優先發售方式向合資格鷹君股東發售。其他資料載列於「全球發售的架構－優先發售」。
回補機制及重新分配	指	在若干情況下，發售股份合訂單位可在國際發售及香港公開發售之間重新分配。其他資料載於「全球發售的架構」。
代價股份合訂單位	指	於上市日期或之前，未計全球發售及假設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LHIL Assets Holdings將取得合共1,147,825,999個股份合訂單位（佔於上市日期的已發行股份合訂單位總數約57.4%）以作為收購事項代價的部份償付款。
發售價範圍	指	介乎最低發售價4.65港元及最高發售價5.36港元。
定價	指	發售價將於定價日進行累計投標程序後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託管人－經理、本公司及鷹君協定而釐定。定價日預計將為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四）或前後，惟無論如何不會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二）。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三）或之前，在英文虎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以及本公司網站 www.langhamhospitality.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發有關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的申請數量及香港發售股份合訂單位及預留股份合訂單位的分配基準的公佈。

全球發售概覽

認購香港發售股份合訂單位及預留股份合訂單位	<p data-bbox="542 204 1414 436">指 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香港發售股份合訂單位及優先發售項下的預留股份合訂單位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就每手500個股份合訂單位支付每個發售股份合訂單位5.36港元的最高發售價連同1.0%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合共2,707.01港元。</p> <p data-bbox="542 489 1414 670">倘發售價（按上述方式最終釐定者）低於最高發售價，託管人－經理及本公司將不計利息向成功申請人退還各自之差額（包括多繳申請款項應佔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p> <p data-bbox="542 734 1414 819">最低初步認購的每手買賣單位為500個股份合訂單位。申請人可認購申請表格所列其中一個數目的股份合訂單位。</p> <p data-bbox="542 872 1414 957">其他資料載於「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合訂單位及預留股份合訂單位」。</p>
超額配售權	<p data-bbox="542 1021 1414 1393">指 LHIL Assets Holdings預期將向國際包銷商授出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的超額配售權，該超額配售權可由上市日期起直至香港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遞交申請截止日期後三十日止期間一次過或多次全部或部分行使，使LHIL Assets Holdings按發售價出售最多合共127,826,000個額外股份合訂單位（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合訂單位約15%）以補足（其中包括）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p> <p data-bbox="542 1457 1414 1589">倘超額配售權獲悉數行使，全球發售項下發售的股份合訂單位數目將增至980,000,000個股份合訂單位，佔緊隨重組及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合訂單位總數約49%。</p>

全球發售概覽

禁售	指	<p>託管人－經理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及香港包銷商作出若干禁售承諾，自上市日期起六個月期間不會發行任何新股份合訂單位，有關詳情載於「包銷」。</p> <p>鷹君作為股份合訂單位控股持有人亦向聯交所、託管人－經理、本公司及香港包銷商作出若干禁售承諾，除非超額配售權獲行使或根據股份合訂單位借入協議而借出股份合訂單位，否則不會(a)於上市日期起六個月內出售任何股份合訂單位及(b)不會於上文(a)段所指期間屆滿後六個月內出售任何股份合訂單位，致使其不再為股份合訂單位控股持有人，有關詳情載於「包銷」。</p>
市值	指	<p>緊隨重組及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的所有股份合訂單位的市值將介乎9,300,000,000港元（按最低發售價而定）及10,720,000,000港元（按最高發售價而定）。</p>
上市及買賣	指	<p>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本招股章程中所述的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合訂單位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預計股份合訂單位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星期四）在聯交所主板上開始買賣。</p>
穩定價格行動	指	<p>就全球發售而言，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之人士可代表包銷商超額分配股份或進行交易，以於香港公開發售遞交申請截止日期後三十日止期間，將股份合訂單位的市價穩定或維持於原應不會於公開市場出現的水平。然而，概無法保證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之人士將進行穩定價格行動。有關進一步的資料，請參閱「全球發售的架構－穩定價格行動」。</p>